

歡迎諮詢文件認同法律專業保密權

律師會：23條立法屬憲制責任 應盡快完成



今日是基本法第23條立法公眾諮詢期的最後一天。律師會昨日向特區政府提交意見書，認同就23條立法的必要性，認為23條立法應予優先處理，並應盡快完成。

律師會會長陳澤銘會見傳媒時表示，保護國家安全和確保市民日常及商務活動正常進行並非「零和遊戲」，兩者之間可以達到平衡。律師會轄下兩個專責委員會詳細研究政府諮詢文件，其間有與會員、外國商會、領事交流，大家都認同23條立法是特區的憲制責任。

大公報記者 龔學鳴

律師會認同諮詢文件提出的立法原則及考慮因素，並歡迎諮詢文件認同法律專業保密權的重要性。「竊取國家機密」罪方面，律師會建議考慮引入公眾利益的辯護理由。當局可參考加拿大《資訊安全法》的模式，即如果被告能證明公開機密的公眾利益超出保密的公眾利益，就有機會可作為辯護理由；被告如果想以「公眾利益」辯護，也要符合一定要求，例如揭露他人履行公務時犯罪，以及事先採取法律要求的步驟，包括向相關官員或機構報告相關事件，但未得到及時與合理的回應等。

建議就部分字眼釐清定義

就法律專業保密權及私隱方面，律師會歡迎文件支持保護法律專業人員在處理國家安全事務時，免受個人資料非法披露及騷擾。另外，就政府建議可在立法中完善一些訴訟程序，包括減省某些程序，令國安案件可以盡快排期審理，律師會要求政府就擬被「減省」的程序提供更多資訊，又建議《條例》適當考慮被告在調查期間的權利，包括保



▲23條立法公眾諮詢期今日結束，律師會昨日向政府提交意見書。

釋權，而控方須積極主動地管理案件。律師會認為，為了令公眾、尤其是商界有更多確定性，需確保企業的正當商業秘密，不會不慎落入相關罪行涵蓋範圍，並建議就部分字眼包括「社會發展」、「科技發展或科學技術」、「政府承辦商」及「禁地」釐清定義。

法律界：律師會意見書具參考價值

【大公報訊】多位法律界人士表示，律師會意見書提及有關23條立法是特區政府的憲制責任，對香港有重要性，要予以優先處理，為香港建立全面而有效的維護國家安全法律制度。認為律師會真真正正以法律角度，說出事實，而且有理有據，盡了一個法律團體捍衛香港法治的責任。

新民黨副主席、立法會議員、執業大律師容海恩認為，意見書有很大的參考價值，例如，律師會就各個建議罪行，包括適用範圍、有機會遇上的執行問題等等，作出全面分析，這些意見都非常重要。容海恩又提到，律師會關注條文對法律專業的保障，當中意見書指出，法律保密權的重要性以及保護法律專業人員在處理國家安全事務時免受個人資料遭受非法披露及騷擾的必要性，有助保障涉及國家安全案件的大律師、律師及其家人，讓他們可以在無後顧之憂的情況下處理涉及國家安全的案件和其他相關工作。

全國港澳研究會理事、法學教授傅健慈歡迎及支持香港律師會反映支持23條立法的建設性建議，特別是諮詢文件認同法律專業保密權的重要性。他表示，特區政府負有憲制責任需要為23條盡快立法，完善健全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補上香港維護國安的法律「短板」。

執業大律師龔靜儀指出，律師會認同23條立法是特區政府憲制責任，這個說法是無庸置疑的事實，律師會真真正正以法律角度，說出事實，而且有理有據，盡了一個法

律團體捍衛香港法治的責任。龔靜儀形容，今次23條立法諮詢引起香港社會廣泛討論，不少熱心人士紛紛將意見呈交給相關政府部門，預計諮詢成效令人滿意。她說，外國商會、領事等對香港法律未必有百分之百的明確認識，很多時受到別有用心、反中亂港分子的失實言論所誤導，以致他們對基本法23條立法出現不必要的恐慌。她相信，在律師會的詳盡解說下，外國商會、領事等會更加清楚明白23條立法是特區政府的憲制責任，完全合情、合法、合理、合憲，有助解除他們的疑慮。

符合香港社會整體利益

民建聯副主席、執業律師周浩鼎表示，作為法律界一分子，他認為香港律師會就23條立法的綜合回應，其中一些重點部分，符合香港社會的整體利益，包括律師會表達認同23條立法的必要性，及必要完成維護國家安全的憲制責任。此外，香港律師會亦特別認同政府當局適切地認可法律專業保密權在制定23條立法中至關重要，即《諮詢文件》指出，如果有關觸犯「隱匿叛國」罪行的事宜受法律專業保密權保障，有關律師不披露有關犯罪事宜，不構成罪行。周浩鼎認為，法律界亦普遍對此表示歡迎。

香江聚賢法律專業人才委員會主任、執業律師陳子遷表示，非常贊同意見書提出應盡快完成立法，23條立法絕對重要，是香港維護國家安全和繁榮穩定的最後一塊拼圖，可以讓香港全心全力發展經濟，邁上「由治及興」的道路。

林定國：盡快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道：律政司司長林定國表示，律政司正進行條例草案的草擬工作，特區政府亦正積極整理分析公眾諮詢中已經收集到的意見，在諮詢期結束後，會盡快敲定立法建議，將



▲立法會就基本法23條立法而成立的研究小組昨日舉行首次會議，律政司司長林定國和保安局局長鄧炳強出席並發言。

條例草案提交立法會審議。

林定國又介紹了四點與草擬法例相關的原則。第一，律政司會沿用香港普通法制度下一貫常用的法律草擬方式、技巧和習慣。第二，考慮到基本法第23條立法的獨特性和重要性，律政司會在條例草案的開首加入「弁言」，說明立法宗旨、立法依據等背景資料。第三，諮詢文件提及維護國家安全立法建基於三個原則，即：「一國兩制」方針的最高原則，是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尊重和保障人權，以及堅持法治原則，律政司也必定會在草案中的具體條文適當地體現。第四，條例草案也會體現與香港國安法的銜接、兼容和互補。

鄧炳強：參考多國法律 確保可行

隨後，鄧炳強發言表示，政府已參考主要的普通法司法管轄區，包括美國、英國、加拿大、澳洲、新西蘭等西方國家，以及新加坡的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立法建議的方針除了需要全面落實基本

法第23條、「5·28決定」和香港國安法的要求，完善香港特區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確保完整管用以有效應對過去和現在的國家安全風險及威脅外，亦必須在執行方面切實可行。

鄧炳強說，經考慮，政府建議訂立一條全新的《維護國家安全條例》，讓公眾更清楚掌握立法內容，亦可令本地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更加歸一。

首讀後立即轉法案委員會審議

待相關條例草案在立法會首讀後，該小組委員會將毋須再經內會另行考慮，立即轉為法案委員會，以便盡快進行條例草案的審議工作。為確保審議工作的連貫性，該小組委員會的主席、副主席及委員亦將會成為該法案委員會的主席、副主席及委員。小組委員會現時以廖長江為主席，陳克勤為副主席，其他委員包括張宇人、林健鋒、葉劉淑儀、盧偉國、周浩鼎、謝偉銓、吳秋北、陳紹雄、黃英豪、楊永杰、管浩鳴、黎棟國和簡慧敏。



▲社會各界普遍已有共識要盡快完成23條立法工作。

陳沛敏：黎智英干預 總編輯不能反對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道：亂港黑手、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被控違反香港國安法一案，昨日在西九龍法院進行第33日審訊，《蘋果日報》前副社長陳沛敏，以從犯證人身份繼續作供，控方完成盤問，下午辯方展開盤問。

陳沛敏稱，在香港國安法生效後，《蘋果日報》高層設立「應變小組」，討論部分字眼的使用。直至黎智英被控選擇後，《蘋果日報》除更改用字之外，報道角度沒有改變。

不曾討論改變報道方向

控方提到，《蘋果日報》高層於2021年4月17日設立「應變小組」，陳沛敏稱，在香港國安法生效後，有同事就報道用字提出疑問，加上時任警務處處長鄧炳強曾公開強調，傳媒違反國安法要付出代價，擔心在新的法律環境下，再用某些

敏感字眼會有問題，於是設立群組討論，再由時任行政總裁張劍虹及總編輯羅偉光決定統一做法。

國安法生效後《蘋果》僅改部分用字

陳沛敏舉例，公司內部曾討論「閹割選舉」、「武漢肺炎」等字眼可否繼續用。羅偉光當時辯稱，可繼續用「閹割選舉」，「因為都係陳述事實」，「武漢肺炎」也可繼續用，但如要引述官方聲明、文件必須提及「新冠肺炎」，顯示是官方或有人士說法。由黎智英被捕至還押，再到5月份的員工大會時，《蘋果日報》都沒有直接被指控報道有問題，所以不曾討論改變報道的大方向，只是更改部分字眼。

控方關注，《蘋果日報》於2021年6月24日印刷100萬份報紙是誰的決定。陳沛敏說，當時發行部同事提出蘋果出版最後一份報紙，坊間會有很多人買，有資深

同事就建議印100萬份。陳沛敏指她當時亦同意做法。

辯方則辯稱，《蘋果日報》一直以來對政府採取批判的角度，並非為批評而批評，而是希望藉吸引讀者注意令政府改變政策，又指黎智英曾在香港國安法生效前，揚言施加制裁等壓力，目的是奉勸或游說當權者不要推動立法。

陳沛敏同意，這是黎智英想透過《蘋果日報》做到的效果。辯方又稱，當時本港未有法例禁止人呼籲作出制裁，陳沛敏亦同意。

辯方展示《蘋果日報》的編輯室約章，當中寫明「總編輯為本報編採總負責人」，質疑2019年4月至2021年6月期間，《蘋果日報》是否按這一原則運作。陳沛敏表示，這只是廣泛的說法，但與實際情況不同，她舉例指如果黎智英要求聘請某位作者為社論寫手，當時的總編輯羅偉光並沒有機會反對。

梁美芬參加WTO會議發言：「一國兩制」促進國際和平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道：港區全國人大代表、立法會議員梁美芬近日前往中東阿布扎比，以非政府組織（NGO）代表身份參加世界貿易組織（WTO）部長會議。她昨日在WTO部長會議上圍繞「WTO與『一國兩制』下的香港特別行政區」主題進行發言，呼籲各方放下意識形態分歧，此乃WTO繼續成功的重要基礎。

梁美芬表示，她是WTO及「一國兩制」的鼎力支持者。她指出，WTO及「一國兩制」的共同點是以促進世界繁榮為己任，既促進國際貿易，亦促進國際和平。梁美芬稱讚WTO提供了法治基礎，促成國與國之間產

品與服務流通的貿易機制，同時表示「一國兩制」作為通過法治方式和平解決主權爭端的典範，除了對中國香港好，也對促進全球貿易及世界和平十分重要。

梁美芬介紹說，中國起草基本法落實「一國兩制」，以法治為基礎，容許香港實行與中國內地不同的制度，維持自身原有的經濟、政治、社會、法治、文化體制，香港回歸問題得到和平解決。香港曾面對政治及經濟的挑戰，但現今香港由治及興的發展方向足以證明「一國兩制」的巨大成就。梁美芬表示，香港是國際打進內地市場的窗口，歡迎世界各地朋友來香港投資、生活及旅遊。